個案研討： 速限太低

**一張含有 文字, 路面, 建築物, 室外 的圖片

自動產生的描述**

**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**

* 南投縣狂抓超速，但速限太低，讓開車族超崩潰！光是草屯鎮一口氣就裝了4支，台61線民和村也設置了1支，而且限速30公里，還沒啟用，就讓當地居民抱怨連連。另外也有民眾則是從八卦山下山，當時行車速度53公里，卻被拍下超速13公里的罰單，讓他質疑限速未免也太低了吧？ (2022/08/19 民視新聞網)
* 屏東縣有不少四線道筆直的道路，速限太低，動輒降到四十公里，十分不合理，迫使車輛急遽減速，甚至被迫龜速前進，引發當地民眾抱怨，誤以為警方搶錢，交通隊背黑鍋喊冤，並多次向道路管理機關爭取提高速限被拒，但交通隊長陳\*\*表示不會放棄。 (2011/09/08 自由時報)

**傳統觀點**

* 民眾說，「這要怎麼開？這要滑行嗎？我覺得真的太扯了。」、「可能騎腳踏車就超速了，那你騎腳踏車過去，（超速）是不是要拍照？我是覺得，（最低限速）可以再上升一點，到50、60。」。
* 國內一般道路快車道速限從50公里到70公里，但慢車道時速一律不得超過40公里，若快慢車道間設有分隔島，機車只能行駛慢車道，以40公里時速前進，不少機車族均抱怨：「腳踏車騎快點都超過40公里了，實在不公平！」
* 警察局交通隊長陳\*\*表示，速限訂定是道路主管機關權限，警方只得配合執法，請民眾依當地速限行駛，畢竟十次車禍九次快，減速慢行才有足夠時間反應。

**管理觀點**

道路速限的目的是什麼？交通安全應是最重要的，當然不是為了多開罰單！什麼因素影響速限？道路設計、道路品質、道路狀況、車輛性能、交通流量、天候地形、駕駛習慣……等等都是。由於每條道路狀況都不一樣，因此統一規定是不適宜的。速限訂得較寬，可以增加道路利用率，但也要付出增加事故數量和嚴重性的代價；速限太嚴罰單收入雖多，但會造成駕駛人的抱怨不平以及道路運量的降低，尤其在尖峰時段更易造成塞車。

怎樣訂出適當的速限，應是一個管理問題。不當的速限可由罰單、事故、運量等大數據分析的變化和比較反映出來，再參考在現場實際觀察執法和親身體驗的交警、用路人意見，找到速限的平衡點。所以所謂交警只是執法單位，速限訂定是交通主管機關權限的說法，就足以證明我們目前交通相關單位內部的溝通還有很大的改善空間。請不要再用「十次車禍九次快」來搪塞，因為這與速限合不合理沒有關係，也解決不了問題！

網路上也有討論速限比較深入的文章，同學們可以下網參考。

例如：

### [來談談台灣道路不合理的速限設計 - 方格子](來談談台灣道路不合理的速限設計 - 方格子https://vocus.cc › 瘋狂勞賽)

[https://vocus.cc › 瘋狂勞賽](來談談台灣道路不合理的速限設計 - 方格子https://vocus.cc › 瘋狂勞賽)

同學們，你遇到過不合理的速限嗎，談談自己的感受大家交換交換意見。